附件：

2021年省级财政医保扶贫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区　县	一般贫困人口数	定额资助	补充医疗保险	本次下达
宁陕县	15808	66.2778	32.3463	98.6242

二、请认真指导和组织实施项目相关工作，统筹安排，按照相关规定，确保专款专用，拨付及时，严禁挤占、截留和挪用。

三、请严格对照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切实做好绩效管理，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并于项目完成后，及时向我局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四、本次下达资金拨入“宁陕县社会保障资金财政专户”，使用流程按规定办理。

附件：2021年省级财政医保扶贫补助资金分配表

宁陕县财政局

2021年8月9日

宁陕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8月9日印发

宁陕县财政局文件

宁财办社〔2021〕17号

宁陕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财政医保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宁陕县医疗保障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财政医保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安财社〔2021〕13号）文件要求，现下达你单位2021年省级财政医保扶贫补助资金98.6242万元，年终列入2021年政府支出分类科目“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科目。

一、此次下达的省级财政医保扶贫补助资金，专项用于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财政定额补助及对贫困人口补充医疗财政补助。